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  
傳 真：04-23325189  
聯絡人：林崇堯  
電 話：04-37061356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69662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函、環保署函、議程、活動海報 (0169662A00\_ATTCH1.pdf、  
0169662A00\_ATTCH2.PDF、0169662A00\_ATTCH3.odt、0169662A00\_ATTCH4.jpg)

主旨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訂於111年12月5日(星期一)舉辦「111  
年環境科技論壇暨成果發表會」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  
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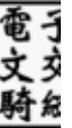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2月2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0118755號函  
辦理。
- 二、本論壇暨成果發表會係以該署110年完成之各項科技計畫之  
研究成果為主軸，結合產官學研各界之前瞻技術，以推廣  
該署之計畫成果及廣納各界意見。今年首度舉辦海報競  
賽，透過面對面的介紹、討論，更能將環境保護意識深植  
每一位與會者心中，並廣邀與會大眾一起票選優秀海報。
- 三、本論壇暨成果發表會訂於111年12月5日(星期一)上午9時  
30分至下午4時，假政大公企中心(臺北市大安區金華街  
187號)教學會展A棟2樓國際會議廳暨6樓646會議廳辦理，  
議程、報名資訊及交通資訊如附件。
- 四、全程出席本論壇可獲得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」5小時及

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11/12/05



1110009449



「環境教育時數」5小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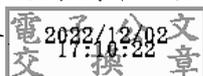
五、如有疑問請逕洽執行單位李小姐、溫小姐，電話：(02)

2331-5000 分機603、605。

六、檢附教育部及環保署來函及附件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台北美國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

線